

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对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在第七届第十七次会议上审议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按财政部颁布的新会计准则及有关文件通知内容执行的，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质量、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变更后的会计政策体现了谨慎原则，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
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情形。

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公司监事：东海全 石磊 吕晓萍

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4月27日